

嶺東科技大學112學年度進修部畢業生及延修生 領取學位證書作業時程及應注意事項

● 領取學位證書前應注意事項：

項 目	備 註
1.停止借書或物品借用	自113年5月24日(五)起。
2.查詢欠費或借用物品	自113年5月24日(五)起至個人Portal查詢。網址： http://portal.ltu.edu.tw
3.碩士口試截止日 繳交論文截止日	碩士在職專班學位考試截止日：113年7月31日。 碩士在職專班畢業生繳交論文截止日：113年9月2日前完成論文電子檔上傳並繳交紙本論文至圖書館期刊服務櫃台及進修部教務組，未完成者須辦理113學年度第1學期註冊選課及繳費。

● 領取學位證書流程：

一、畢業典禮前符合畢業資格之大學部、碩士在職專班：

業 管 單 位	地 點	內 容	備 註
1.各單位	學生服務網 (個人Portal信箱)	應屆畢業生檢視並確認通過各項畢業條件	畢業條件包含 ①修畢畢業應修學分 ②通過系專業證照門檻
2.圖書館流通櫃台	圖書館一樓	繳還借書或逾期罰款、跨校借書證及文獻傳遞服務系統帳號註銷等相關事項。	
3.圖書館期刊服務櫃台	圖書館一樓右側	1.提交論文電子檔案 2.繳交碩士論文(精裝本一冊) 3.授權書	限碩士在職專班學生
4.出納組	亞萍館一樓	補繳欠費或領取退費	
5.進修部學務組	行政大樓一樓	畢業典禮結束後繳回學位服	



二、畢業典禮後符合畢業資格之大學部、碩士在職專班領證時程：

畢業身份別	確認畢業資格日期	領證日期	地點	備註
1.應屆畢業生畢業典禮前 符合畢業資格者	6月5日起	6月7日 畢業典禮當日	指定地點	當日未能領取者，請於教務組上班時間： 週一至週五下午3:30～晚上9:30至進修部 教務組領取
2.延修生隨應屆畢業班修課 符合畢業資格者	6月5日起	6月17日起	教務組	教務組上班日領取時間： 週一至週五下午3:30～晚上9:30領取
3.應屆畢業生及延修生 隨低 年級修課 符合畢業條件者	7月10日起	7月15日起		各項畢業能力檢核於每週三審查結束後， 隔週星期一領取學位證書。 領取地點：進修部教務組 (春安校區-行政大樓一樓)
4.暑修(一)通過後 符合畢業條件者	8月5日起	8月9日起		領取時間：週一至週五 下午3:30～晚上9:30
5.暑修(二)通過後 符合畢業條件者	9月9日起	9月13日起		
6.碩士在職專班畢業生	8月至9月開學前			
◎攜帶證件：學生證、身分證或其它證明文件。受委託人須檢附委託書暨雙證件。				

嶺東科技大學112學年度進修部畢業生及延修生 領取學位證書作業時程及應注意事項

● 其他注意事項：

一、因故未能親自領取學位證書者，請填寫委託書後交由受委託人辦理，委託書請至進修部教務組網頁下載。

二、112學年度第2學期修業年限屆滿但仍未修畢規定應修學分或通過畢業門檻者，應予退學。

三、延修生請於9月1日起至學生服務網 (<https://portal.ltu.edu.tw>) 登錄，選擇「延修生註冊申請」選項辦理註冊程序，學分費、學生平安保險費，請依規定時間上網下載繳費單後再行繳納。

修滿畢業應修學分惟畢業門檻未通過者，亦請上網辦理「延修生註冊申請」。

四、男生僅欠證照門檻者必須至少選修乙門課並完成繳費，以確認在學事實，方得辦理兵役緩徵《召》。

如未依規定辦理，學校將無法辦理緩徵《召》；衍生之兵役入伍問題，其責自負。

